全市检察机关建院四十周年座谈会召开

11月3日，全市检察机关建院四十周年座谈会召开，退休老干部代表、先进典型代表、业务骨干代表和青年干警代表齐聚一堂，共忆峥嵘岁月、共话检察发展。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杜永召出席会议并讲话，并为苗东海、赵大伟两位同志颁发从检三十年纪念奖章和证书。

座谈会上，参会代表结合自己的从检经历和本职工作依次发言，分享感悟、畅谈期许。

“四十年的奋斗，是砥砺前行的厚重过往，更是逐梦远航的全新起点。”在听取各位代表发言后，杜永召强调，全市检察干警要传承优良作风，不忘建院初心、不负时代使命、不负人民重托，接续奋斗、笃行不怠，持续推动新时代漯河检察事业高质量发展。要锚定“两高四着力”和“十五五”重大战略部署，聚焦市委“两新四体系”奋斗目标，细化完善具体服务措施，依托“府检联动”工作机制，围绕保交楼等开展专项监督，扎实推进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持续为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要持续深化“检护民生”专项行动，深入开展集中化解信访问题专项行动、民生领域涉检信访问题集中治理等专项工作，更好依法保障人民权益、增进民生福祉。要牢牢把握“五个基本”重要要求，着力加强检察基本职能建设，全面落实和完善司法责任制，一体抓实检察业务管理、案件管理、质量管理，落实好“质量为本、效率优先、效果至上”的工作理念，不断完善检察监督方式，深化和规范检务公开，推动健全检察机关公正司法体制机制。要持之以恒深化全面从严治党，深入纠“四风”树新风，常态化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巩固拓展违规吃喝专项整治成果，推动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以高质效检察履职彰显队伍建设成效。丁慧芬

聚焦新型黑恶犯罪 公检法业务骨干集体“充电”

11月3日下午，市人民检察院开展公检法业务骨干法治培训，特邀郑州市人民检察院第一检察部副主任、四级高级检察官罗利莅漯授课。全市两级扫黑除恶工作专班及公安、法院、检察院干警100余人参加。

罗利围绕新型黑恶犯罪定性把握的基本原则、证据审查要点、专项打击重点犯罪的具体类型把握、刑事政策把握四个方面展开，聚焦构建证据体系、十类新型黑恶犯罪标准把握等重点内容，结合法律法规、典型案例等精准剖析，并系统讲解了新型涉黑恶犯罪的办理要点。既解读了政策，又解答了证据审查、案件定性等实务难题，为高质效办理新型涉黑恶案件提供了精准、务实的业务指导。

罗 璇

2026年度房地产开发企业破产业务培训班举办

11月1日上午，市中级人民法院、市破产管理人协会联合举办2026年度房地产开发企业破产业务培训班。全市两级法院破产条线主管领导、法官，市破产管理人协会各会员单位管理人代表参加培训。

河南省破产管理人协会副会长李军红以《房地产开发企业破产案件审理规则》为题，对纪要的条文与办案指引进行逐条拆解，内容涵盖案件管辖与集中管辖、债务人财产认定与追收、购房人权利保护与债权清偿顺位、续建复工与共益债务、财产处置与九级清偿顺位等重点板块，并结合具体案例就取回权规则调整、以房抵债与让与担保定性、共益债清偿顺位等内容进行了深入讲解。

中华全国律师协会破产清算与并购重组专委会副主任张亚琼以《房地产开发企业破产实务问题》为题，聚焦房地产企业破产清算管理实务，围绕定路径、清家底、对好账、找出路、能落地、防风险六个环节，系统讲授了重整价值判断与程序选择、接管与工程造价鉴定、财产追收、债权审查与分类登记、清偿顺位确定与分配方案等实务操作要点，为参训人员提供了可借鉴的处理思路。

许成林

河南警察学院党员走进陈晓磐留守儿童家园

开展法治思政主题党日活动

本报讯（记者 范子恒）10月30日上午，河南警察学院党员代表到临颍县皇帝庙乡中心小学陈晓磐留守儿童家园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活动现场，孩子们为党员代表佩戴红领巾，双方互相敬礼。在全国公安二级英模陈晓磐的带领下，河南警察学院党员代表与留守儿童围坐交流，开展思政宣讲、法治启蒙和安全科普。党员代表结合专业知识，解答孩子们关于警察职业、法律常识的疑问，引导孩子心怀感恩、树立理想。互动环节，大家围绕警笛、警灯、应急报警声音等趣味问题开展讨论，让孩子们在问答中学习安全与科学知识。

此次活动将主题党日和向英模学习、关爱留守儿童有机结合，以暖心法治思政课守护少年成长，践行公安院校立德树人、服务基层治理的责任担当。

召陵区新就业群体法律援助工作站挂牌

近日，召陵区法律援助中心、召陵区总工会在申通快递漯河分拨中心正式挂牌成立召陵区新就业群体法律援助工作站。

工作站职责主要是开展免费法律咨询、法律援助申请受理、案件初审、劳动争议、交通事故纠纷调解、新业态专项法治宣传等，对追索劳动报酬、人身损害赔偿案件优先受理、优先指派，落实“应援尽援”“应援优援”，降低新业态劳动者维权门槛。

活动当天，召陵区法律援助中心工作人员张贴法律援助宣传海报，开展现场法律咨询，结合新业态工作者实际，详细讲解法律援助申请条件、受理范围、申报材料及办理流程。

陈丽园

舞阳县人民法院

11月3日下午，舞阳县人民法院员额法官蔡强走进保和乡实验学校开展“送法进校园”活动，为在校师生带来一堂生动深刻的法治教育课。

蔡强结合学生身心特点和校园常见问题，聚焦校园欺凌、电信网络诈骗、交通安全等重点内容，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讲解相关法律知识。同时，结合真实典型案例剖析青少年违法犯罪的诱因、危害及法律后果，引导学生自觉远离不良行为。

在互动问答环节，学生们踊跃参与、积极提问，蔡强耐心解答，有效调动了学生学法、懂法、守法、用法的积极性。

吕 辛



郾城区人民法院

11月4日，郾城区人民法院组织人员走进辽河路小学，为该校师生带来一堂生动的思政课。

课堂上，该院党组书记、院长黎明从党的历史讲起，用鲜活感人的红色故事，带领同学们重温峥嵘岁月，感悟共产党人的初心使命，引导学生读懂家国大义，厚植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深厚情怀，树立远大理想，把个人成长融入时代发展之中。同时，聚焦青少年网络生活，结合《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条例》相关规定，剖析网络沉迷、网络诈骗等现实风险，提醒同学们理性用好网络工具，自觉抵制网络游戏诱惑，分清网络世界的是非边界，守住安全底线。

该院法官助理张如以“童心向党 法治护航”为主题，把抽象法条转化为贴近生活的小故事，围绕日常交往、权利保护、行为边界等内容，用孩子们听得懂、感兴趣的语言，讲解身边的法律知识，引导大家从小树立规则意识，自觉规范言行，争做知法、懂法、守法、用法的公民。

课程结束后，工作人员还为同学们发放了法治宣传手册等，鼓励大家课后继续学习法律知识，进一步巩固学习成果。

董自慢

检察公益诉讼发力规范夜市管理

近日，临颍县人民检察院依托“一乡镇（街道）一检察官”工作机制，发挥公益诉讼职能，开展夜市专项监督，守护群众“家门口的安全”。

“北大荒”夜市是当地自发形成的大型集市，是市民休闲消费的好去处。但因人员密集、流动性强，曾经存在占道经营、垃圾乱堆、经营信息公示不规范等问题，环境卫生、食品安全等安全生产隐患突出，损害公共利益。

2026年8月，该院组织检察官开展专项巡查，通过现场勘查、走访取证、座谈了解等方式，对夜市进行全方位排查，梳理形成问题清单，依法向相关职能部门制发公益诉讼检察建议，督促其压实监管责任，逐项抓好整改。

该院坚持“发出建议不是终点”，依托检察官联络机制闭环督办，持续跟进整改进度，联动行政部门协同整治，加强日常监管，及时化解各类风险。

经检察“回头看”核查，夜市占道经营、垃圾乱堆等突出问题已全部整改，摊位摆放整齐，环境整洁有序，200余户经营主体纳入规范化监管。如今，夜市秩序焕然一新，在留住市井烟火的同时，筑牢食品安全和公共安全防线，让群众安心消费、舒心游玩。

王瑞苗

舞阳县人民法院孟寨人民法庭

深耕基层司法治理新模式

近年来，舞阳县人民法院孟寨人民法庭立足辖区红色资源与乡村治理实际，精心打造“红枫融治”司法服务品牌，以红色为魂、调解为要、融合为径、善治为本，精准破解乡村矛盾纠纷治理难题，激活基层司法治理新动能。

孟寨人民法庭深耕乡土司法一线，深度解读“红枫融治”品牌内涵，以“红”铸初心，依托属地红色底蕴，坚守司法为民宗旨，让红色司法温暖民心；以“枫”化矛盾，坚持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把纠纷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以“融”聚合力，联动乡镇综治、司法、乡贤力量，构建多元联动、协同共治的解纷格局；以“治”促和谐，全力实现案结事了人和，赋能乡村基层治理。

结合辖区婚约财产、土地流转、劳务纠纷、租赁合同等案件特点，法庭创新推行“八步调解工作法”，形成排查、调解、履行、回访的闭环工作机制，有效破解调解易、履行难、反复诉的基层治理痛点。同时，搭建下沉式司法服务网络，聘任各村党支部书记为司法联络员，公开法官联系方式，常态化开展纠纷前置排查、田间巡回审判、进村普法宣讲等工作，用接地气的乡土话语释法明理，最大程度降低群众诉累。

“红枫融治”品牌创建以来，孟寨人民法庭矛盾纠纷源头化解能力显著提升，案件调解率、自动履行率持续提高，大量乡土纠纷实现柔性化解，真正做到法理通、人情暖、矛盾了。下一步，孟寨人民法庭将持续深化“一庭一策”建设，持续擦亮做优“红枫融治”特色司法品牌，不断完善多元解纷机制、延伸司法服务触角，以更精准、更贴心、更高效的基层司法服务，护航法治舞阳、平安舞阳建设。

吕 辛

路面坑洼扎坏轮胎 法庭柔性化解纠纷

11月2日，郾城区人民法院龙塔人民法庭依托“一庭一策”工作机制，柔性调解一起路面坑洼致车辆受损的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促成双方当事人和解。

原告驾驶落地价68万余元的高配宝马X5行至一路口时，碾压路面坑槽，造成轮胎损坏，诉请赔偿损失4800元。原告认为高端车型专用轮胎维修价格高，诉求合理。道路管护方对报价不予认可，认为金额偏高。双方各执己见、僵持不下。

案件标的额不大，却涉及公共道路管护责任认定，若简单下判，极易引发上诉，也难以推动隐患整改。承办法官谢鹤馨坚持小案不轻办，采取“背靠背”调解方式精准化解矛盾。

谢鹤馨向管护单位释明法律规定，道路出现坑槽，管护主体负有及时修复、保障通行安全的义务，因管护不善造成车辆损害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同时，引导原告理性评估损失，结合轮胎实际磨损情况、市场公允价格合理主张权益，不能直接以4S店报价作为赔偿唯一依据。

在法理情理双向疏导下，双方逐步放下分歧，自愿达成调解协议，由被告一次性赔偿原告损失2400元。调解结束后，法官同步督促管护单位要增加车流密集区域巡查频次，及时修补路面坑洞，从源头消除道路安全隐患，防范同类事故再次发生。

王文娜



一分地起纷争 警民联手化解

近日，舞阳县公安局吴城派出所联合村干部，化解一起因土地边界引发的多年邻里纠纷，当事村民现场签订调解协议书，握手言和。

杨某、赵某同为吴城镇某村村民，两家承包地相邻，矛盾焦点集中在约一分土地的归属上。多年来，双方为土地使用、权属问题争执不休，村组干部也曾多次牵头协商，始终未能达成共识。

了解相关情况后，吴城派出所民警联动村干部赶赴现场，实地踏勘、精准丈量土地边界，同步走访熟悉当年土地分配情况的老村干部、村民，多方收集佐证资料，查清土地权属真实情况。在查清事实、固定证据的基础上，民警组织双方当事人及其家属开展面对面调解。

调解现场，民警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相邻关系、土地承包经营权相关法律条文，清晰讲明双方的权利与义务；同时立足邻里乡情耐心劝导，引导二人换位思考、互谅互让。经过多轮沟通疏导，双方各让一步，自愿就土地边界问题达成一致，签订调解协议。

魏 亮

巡逻中遇走失老人 民警助其平安回家

10月29日，市公安局郾城分局新店派出所民警在辖区开展常态化巡逻防控工作。当巡逻至台西村附近时，民警王威和辅警黄晓宁发现一名年迈老人独自在路边徘徊，行走在车流人流中，存在极大安全隐患。二人立即上前询问。

沟通过程中，二人发现老人言语混乱、逻辑不清，无法准确说出家庭住址、家人联系方式，也记不清个人信息。考虑到老人年迈体弱、户外环境复杂，二人将老人妥善安置，耐心陪伴安抚，缓解其紧张情绪。随后，二人经过多方查询，确认老人为附近某村村民，遂立即与其家人取得联系，告知老人情况和所处位置。

很快，老人家人赶到现场，见到老人安然无恙，对二人的及时救助连连致谢。二人再三叮嘱家人要加强对老人的看护，尽量避免老人独自外出，可让其随身携带身份联系卡，有效防范走失风险。

殷广华 王焕丽

被狗咬伤无目击证人 法院依据高度盖然性判饲养人赔偿

案情简介

2026年6月2日，李某的腿被王某、张某家的狗咬伤，因赔偿问题一直未能协商成功，李某随即将王某、张某诉至源汇区人民法院。二被告辩称：未见到自家的狗咬到李某。本案争议焦点为二被告饲养的狗是否咬到李某。

法院判决

法院认为，二被告当庭对李某于6月2日受伤的事实均无异议；李某提供医疗机构的诊断证明、现场照片等证据，证明事发当日李某被狗咬伤的事实；原告、被告当庭确认事发当时仅有李某、张某及其饲养的狗在场。结合本案证据，法院确信待证事实的存在具有高度可能性，故对李某被张某饲养的狗咬伤的事实予以认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千二百四十五条、第一千一百七十九条规定，依据医疗机构出具的票据，李某受伤后支付医疗费949.77元，法院予以认定。李某诉请王某、张某赔偿上述损失于法有据，法院予以支持。李某诉请二被告支付误工费、护理费，未提交证据证明其主张，法院不予支持。

最终判决：被告王某、张某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赔偿原告李某949.77元；驳回原告李某其他诉讼请求。

法官说法

本案的争议焦点在于：没有目击证人看到狗咬人的瞬间，能否认定动物饲养人的侵权责任？对此，需要明确以下几点：

一、“没看到”不等于“没发生”，高度可能性即可认定。本案中，事发时仅有原告、被告及被告饲养的狗在场，原告提供了诊断证明、现场照片等证据，结合事发时在场人员及动物的客观情况，法院确信李某被张某饲养的狗咬伤的事实具有高度盖然性，依法予以认定。

二、饲养动物致害适用无过错责任原则。《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千二百四十五条规定，饲养的动物造成他人损害的，动物饲养人或者管理人应当承担侵权责任；但是，能够证明损害是因被侵权人故意或者重大过失造成的，可以不承担或者减轻责任。该条适用的是无过错责任原则，即不论饲养人是否有过错，只要其饲养的动物造成他人损害，就应当承担侵权责任。免责或减责的唯一事由是被侵权人有故意或者重大过失。本案中，二被告未能举证证明李某存在故意或重大过失，故应承担侵权责任。

三、维权要注意保留证据。法官提醒，被动物咬伤后，受害人应及时就医并保留好诊断证明、医疗费票据、现场照片和视频等证据，以便在诉讼中证明损害事实及损失金额。同时，饲养动物的单位和个人也应尽到管理义务，采取必要措施防止动物伤人，避免因管理不善承担法律责任。

贾雅贞

